

证券代码：000925

证券简称：众合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2016—069

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6年7月1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1395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组织有关材料，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报送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1日